輔仁大學社會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口試申請流程

完成論文大綱審查之研究生，可依下列申請程序申請論文口試。

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適用

繳交於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」網路教學平台之修課證明及通過總測驗之相關頁面或文件。

注 意

該課程為數位課程，學生帳號已由學校統一建置（請勿自行上網註冊），登入時身分請選「必修學生」，帳號為學號，密碼預設學號末 5 碼。另需將「我不是機器人」打勾，始得登入網路教學平台。

與指導教授討論口試舉辦日期。

若當天校外口委欲開車前來，請詢問車牌號碼，並告知所辦，以利協助辦理車輛進出校園相關手續

注 意

請口試日的**前 2-3 個星期**向所辦告知，以利申請口試委員之相關費用。

至「博碩士學位論文系統」登錄論文口試相關資訊（該系統於校方學生資訊入口網中「課程·學習」項目下）

PS. 不須將口委名單印出，待登錄完成後，該表單會送至所辦審核，由所辦統一印出，並送至教務處課務組製作口委聘函（僅第一次於本校擔任口委才有聘函）

注 意

1.於系統登錄口委名冊時，除指導教授外，另二位口委其一必為召集人（可先與指導教授討論，哪位口委的頭銜欲列為召集人）

2.在登錄口試地點時，可先向所辦確認當天的可使用的空間，再行登錄。

在寄送給口試委員文本時，請先向所辦索取**口委邀請信函**，以利連同文本一同寄送給口試委員。

注 意

可向所辦領取大信封袋，以利寄送文本及其他資料。

口試當天

請提前至口試會場整理、佈置及測試機器

注 意

口試委員的茶水及點心，請自行準備，所辦公室不提供。（可提供借用茶壺及玻璃杯）

至所辦領取當天口委所需之各項文件（含成績報告單、口委簽名頁、口試費用及領據）

口試結束，請將相關文件繳回所辦。

PS.各項文件，請確認口委該填寫及簽名的地方都已填齊再送回所辦。

注 意

務請確認成績報告單上的中英文題目為最終版本（成績報告單一旦繳回，送至教務處註冊組即無法進行論文中英文題目之更正）。**若中英文題目有進行修正，研究生得於口試結束後自行至「博碩士學位論文系統」修改。**